

证券代码：831946

证券简称：名洋数字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名洋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结合当前的市场环境以及行业发展趋势，为进一步专注于业务发展，提升经营管理效率，经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一) 主要内容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出席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的股东和已出席本次股东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或参加股东会会议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考虑除权除息对股价的影响)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参考，具体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并签订的回购协议为准。

为防止股票摘牌期间恶意操作股价，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起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1、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一个月以内。

2、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至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书面申请材料包括：异议股东的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签字或盖章，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异议股东取得所持股份的所有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或其他证明文件、异议股东签字或盖章的《回购股份申请书》。

3、若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间送达其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实际控制人或由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七) 回购履行期限

针对在申请回购的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供完整股份回购申请材料的回购对象，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

(八) 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上述问题产生任何纠纷或争议，公司、股东及相关方应当先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昱辰

联系电话：010-64828288

邮箱：linyuchen@mingyang100.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南里 2 号院（市长之家）7 层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并在上述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内及时提出回购申请。

四、 备查文件

《北京名洋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名洋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